

安徽工程大学东区师生生活服务中心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12月2日，依据国家有关环保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批复等要求，安徽工程大学在本公司组织召开“东区师生生活服务中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成立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以下简称“验收组”），验收组由安徽工程大学（建设单位）、合肥海正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监测单位）及3位行业专家共6人组成，并开展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会议中建设单位介绍了该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执行情况，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汇报了验收监测报告编制情况，验收组对项目现场进行了踏勘，并查阅了有关环保资料，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地点：芜湖市北京中路8号安徽工程大学东校区东北角；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内容及规模：项目总占地面积6500m²，总建筑面积为29000m²，建筑体由11层的综合楼和3层的食堂裙房相互穿插组合而成，平面为“L”型的布局形式，配套建设一个地下车库。

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情况：2016年7月安徽工程大学委托安徽师范大学承担并完成《安徽工程大学东区师生生活服务中心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编制工作。2017年1月6日，芜湖市环境保护局以环行审[2017]02号文件批复了该项目。2018年10月29日，安徽工程大学委托合肥海正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对安徽工程大学东区师生生活服务中心项目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实际投资情况：实际总投资 6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4 万元，占总投资的 1.05%。

验收范围：整体验收。

二、项目变更情况

三楼裙楼原为餐厅和厨房现变更为体育学院舞蹈教室，四楼原为后勤集团服务用房变更为体育学院办公室。经界定，不属于重大变更。

三、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已实行“雨污分流”。雨水收集后排入市政雨水管网，食堂废水经过油水分离器（1 座）处理后与师生日常生活废水一起经化粪池（1 座）处理后由东区师生生活服务中心东北角接入神山路市政管网，进入朱家桥污水处理厂。

（二）废气

项目地下车库采用机械通风系统，每小时换气6次。在项目区道路两侧设置垃圾桶，垃圾桶采用封闭式，防雨阻燃，每天定时专人清理。食堂油烟经集气罩收集后，经厨房油烟竖向专用烟道引至屋顶，由油烟净化器处理后排放，食堂天然气燃烧产生的废气经内部烟道引至楼顶高空排放。

（三）噪声

主要来自箱变、水泵房、地下车库通风机等设备产生的设备噪声、汽车出入库的交通噪声，人员流动产生的社会噪声等，水泵房采取室内密闭措施并且位于地下，设备安装了减振基座，同时地下出库风机出口安装消声器降噪装置，临路建筑已采用双层中空玻璃隔音降噪措施，箱变位于地上远离宿

舍楼。

(四) 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餐厨垃圾等，属于一般固废。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置，餐厨垃圾分类收集统一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合肥海正环境监测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15 日~16 日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验收期间监测结果如下：

1、废气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食堂油烟排气筒的最大排放浓度为 $1.67\text{mg}/\text{m}^3$ ，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表 2 中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要求。

2、废水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结果表明，东区师生生活服务中心排口 pH、COD、SS、动植物油排放浓度日均值均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中的三级标准，其中 $\text{NH}_3\text{-N}$ 排放浓度日均值满足《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B 等级标准。

3、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结果表明，东区师生生活服务中心东、南、西、北边界噪声昼、夜噪声排放均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 类标准限值。公建配套设施箱变、地下车库排风口、生活水泵房昼、夜噪声排放均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 类标准限值。

五、本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验收监测和调查结果，该项目废气、废水、噪声均达到相应的环境

标准，满足要求。

六、验收结论

按《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所规定要求：本项目建设前期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技术资料与环境保护档案资料基本齐全；环境保护设施基本按环评及批复的要求落实。验收组认为，安徽工程大学东区师生生活服务中心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七、公司承诺

1. 加强对各类污染防治设施的维护和管理，特别是油烟净化器和油水分离器的维护，确保各类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2. 加强环境保护宣传力度和环境管理制度的建立，使环境管理制度得到有效的贯彻和落实。

附：1、参会人员签到表；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